

## 金利华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金利华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4年8月16日以书面或通讯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出通知。2024年8月28日下午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韩长安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等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上半年的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第六届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 2、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了提高公司应对舆情的能力，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机制，及时、妥善处理舆情对公司造成的影响，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舆情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内容详见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金利华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8 日